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上午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出席现场股东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912号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申请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1)
10.0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

11.00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其他说明

(1) 上述提案 1.00、2.00、3.00、7.00、12.00、13.00 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2)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南俊民先生、宋小宁先生、彭方平先生和公司 2025 年度离任独立董事咎廷全先生已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届时将在会议上做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3) 上述所有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 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 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2、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3、股东可凭以上相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需在2026年5月19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参会的，请务必通过电话确认。

4、会议联系方式：

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912号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政编码：511483。

联系人：刘小林

联系电话：020-39196852

邮箱地址：info@greatpower.net

5.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438”，投票简称：“鹏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上述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

委托人姓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一、表决指示：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确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申请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的子 议案数：（1）			
10.0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			
11.00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打“√”，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